

唐河县入河排污口规范化建设项目（一期）

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唐河县入河排污口规范化建设项目（一期）

项目编号：唐财采购公开-2024-6

标段编号：1标段

采购人：南阳市生态环境局唐河分局

采购代理机构：唐河县龙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二零二五年三月

目 录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3
第二章	采购需求	6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8
第四章	开、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18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草案）	31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34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唐河县入河排污口规范化建设项目（一期）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唐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ggzyjy.tanghe.gov.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5 年 3 月 28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唐财采购公开-2025-6

2、项目名称：唐河县入河排污口规范化建设项目（一期）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4、预算金额：7370000.00 元

最高限价：7370000.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唐财采购公开 2025-6-1	唐河县入河排污口规范化建设项目（一期）	7370000.00	7370000.00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1）项目实施地点：唐河县唐河、桐河、泌阳河、三夹河、涧河、西小河、毗河、温凉河；

（2）采购内容：唐河县入河排污口规范化建设项目对唐河县已完成整治的 111 个入河排污口进行规范化建设，具体内容为：111 个入河排污口标牌建设，新建 3 套微型水质自动监测站，46 套排污口的视频监控设备，以及 1 套入河排口综合管理平台（技术参数及服务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3）标段划分：本项目划分一个标段。

（4）运维期：自验收合格使用之日起免费运维 1 年。

（5）质量要求：合格（包括安装、连接，达到正常运转交付标准），并同时达到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专业标准；

6、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80 日历天。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2.1. 中小企业政策

☒ 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

☐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即：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微企业制造、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微企业承接。

☐ 本项目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对于预留份额，提供的货物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微企业制造、服务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微企业承接。预留份额通过以下措施进行：预留金额万元或预留 % 份额。

2.2. 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

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扶持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

2.3. 本项目支持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

2.4. 本项目是否属于政府购买服务：

☒否 ☐接受进口产品 ☒不接受进口产品

☐是，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不得作为承接主体。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以及有效的营业执照；

3.2.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3.3. 财务状况良好，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破产状态，各投标人须提供具有近三年（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信誉良好（成立不足三年的企业，从成立之日算起）；

3.4. 供应商依法缴纳税收（提供 2024 年 1 月 1 日以来任意三个月完税证明或缴税凭证）和社会保障资金（提供 2024 年 1 月 1 日以来任意三个月的社保缴纳凭证或社保缴费记录）。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3.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3.6.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和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豫财购（2016）1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开标时提供相关网站查询截图，查询日期不得早于公告发布日期）；

3.7. 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

注：本次招标实行资格后审，审查内容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填报上传企业诚信库（南阳市）信息为准（南阳市诚信库网站 <https://ggzyjy.nanyang.gov.cn>），过期更改的诚信库（南阳市）信息不作为本项目评审依据。开评标现场不接受诚信库（南阳市）信息原件。诚信库（南阳市）上传信息必须内容齐全，真实有效，原件扫描件清晰可辨。否则，由此造成应得分而未得分或资格审查不合格等情况的，由投标企业承担责任。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2025 年 3 月 7 日至 2025 年 3 月 14 日，每天上午 10: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唐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ggzyjy.tanghe.gov.cn>）

3. 方式：网上下载。潜在供应商在唐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ggzyjy.tanghe.gov.cn/>）登录交易主体系统获取采购文件。

4. 售价：0 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5 年 3 月 28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唐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ggzyjy.tanghe.gov.cn>）。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5 年 3 月 28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采用网上不见面方式开标，投标供应商无需到达开标现场参与投标。各供应商根据手册要求，自行提前做好所有相关准备工作，自行上传响应文件，无需寄送和递交非加密响应文件光盘等。需提前登录不见面开标系统，过程中如遇到紧急事项，可在不见面开标大厅中进行提出异议或文字交流。如供应商准备不到位，或因网络等问题造成无法及时解密、开标无法继续的，视为该供应商自动放弃投标（30 分钟内）将被退回响应文件；附件：操作手册在下载中心或办事指南中自行下载，不见面开标大厅地址：唐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不见面开标大厅”模块。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南阳市政府采购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和《唐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上发布， 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无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南阳市生态环境局唐河分局

地址：唐河县北京大道

联系人：潘女士

联系电话：13782023441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唐河县龙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唐河县文峰街道飞凤路飞凤游园管理楼二楼

联系人：李女士

联系方式：0377-60888961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李女士

联系方式：18736629980

第二章 采购需求

一、采购内容及要求

1、硬件采购清单

(1)、微型水质自动监测站

序号	设备分类	设备名称	单位	数量
1	微型水质自动监测站	温度、PH 水质自动分析仪	套	3
2		溶解氧水质自动分析仪	套	3
3		COD 水质自动分析仪	套	3
4		高锰酸盐指数自动分析仪	套	3
5		氨氮水质自动分析仪	套	3
6		总氮水质自动分析仪	套	3
7		总磷水质自动分析仪	套	3
8		采水单元	套	3
9		配水及预处理单元	套	3
10		控制单元	套	3
11		分析单元	套	3
12		辅助单元	套	3
13		配套设施	套	3
14		土建及安装施工费	套	3

(2)、排污口视频实时监控

序号	设备分类	设备名称	单位	数量
1	排污口视频实时监控	智能高清球机视频监控	套	46
2		前端 NVR	套	46
3		视频监控图像 AI 资源管理	套	46
4		配套设施		
5		监控立杆	套	46
6		防水设备箱	套	46
7		ONU	套	46
8		防雷	套	46
9		设备取电	套	46
10		网络专线费	套	46
11		土建及安装施工费	套	46

(3)、排污口标识牌补建

序号	设备分类	设备名称	单位	数量
1	排污口标识牌补建	标志牌面板	块	111
2		标志牌铝槽	条	111
3		标志牌管码	个	111
4		标志牌立杆	根	111
5		标志牌反光膜	块	111

6		土建及安装施工费	个	111
---	--	----------	---	-----

(4)、硬件终端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数量
1	管理终端	台	3
2	管理服务器	台	1
3	交换机	个	1
4	显示屏	个	1

2、软件采购清单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1	入河排污口 综合管理平台	入河排污口 数据资源管 理中心	入河排污口档案	套	
2			河流水质监测断面数据库	套	1
3			地理信息库	套	1
4			溯源企业档案	套	1
5		入河排污口 综合管理系 统	入河排污口动态管理	套	1
6			入河排污口规划化建设管理	套	1
7			入河排污口监测分析	套	1
8			入河排污口视频监控	套	1
9		入河排污口 一张图管理	入河排污口分布专题	套	1
10			专项规范化建设专题图	套	1
11			任务调度专题图	套	1
12			视频监控专题图	套	1
13			“源-厂-口-断面”专题	套	1
14		入河排污口 移动端 APP	掌上地图	套	1
15			移动视频	套	1
16			入河排污口档案查询	套	1
17			排污口监测数据分析	套	1

18			移动协同	套	1
----	--	--	------	---	---

第一章 硬件技术要求

一.1 排污口标识牌建设

(1) 布点设计

对已确认核实的唐河县入河排污口，除去依法取缔、清理合并的排污口，通过进行排污口现场排查，经过统计，不规范建设、未建设或丢失合计 111 个。

(2) 标识牌牌面信息

标识牌牌面主要向管理人员及公众展示入河排污口基本信息和管理信息，方便环境监管及监督投诉。标识牌由文字、图形符号、衬底色和边框 组成。标识牌分为简化标识牌和详化标识牌，简化标识牌内容应至少载明 入河排污口名称、编码及类型，或含有前述内容的二维码信息。(1) 图形标志 图形标志由三部分组成：顶部为排污口门标志，中间为污水标志，底部为受纳水体及鱼形标志。

(3) 标志牌的表面处理

①搪瓷处理或贴膜处理；②标志牌的端面及立柱要经过防腐处理。

(4) 标志牌的外观质量要求

①标志牌、立柱无明显变形；②标志牌表面无气泡，膜或搪瓷无脱落；③图案清晰，色泽一致，不得有明显缺损；④标志牌的表面不应有开裂、脱落及其它破损。

(5) 标志牌的检查与维修

标志牌必须保持清晰、完整。当发现形象损坏、颜色污染或有变化、退色等不符合本标准的情况，应及时修复或更换。检查时间至少 每年一次。

一.2 微型水质自动监测设备

(1) 布点设计

经过现场勘察，理清污染分布状况后，对排污口水质监测数据进行分析，对 3 个处于唐河县水环境管理关键位置、连续排放流量大、对水环境质量影响较大的排口安装微型水质自动监测设备，监测因子包括常规三参数（水温、PH 值、溶解氧）、COD、高锰酸盐指数、氨氮、总磷、总氮。

(2) 设备技术规格

微型水质监测站采用岸边式小型机柜，占地面积 4 m²左右，可以根据监测点现场场地条件灵活选择安装位置，自动监测常规三参数、COD、高锰酸盐指数、氨氮、总磷、总氮。

小型水质监测站采用户外柜集成方式，材质为热镀锌钢板，将控制单元、采水单元、分析单元、

辅助单元等全部安装在不锈钢制作的机柜内。其主要技术参数要求如下：

- 1) 机柜为双层设计，可防雨隔热，使用电源采用市电；
- 2) 机柜内双层间铺设隔热保温材料；
- 3) 户外锁具系统和不锈钢门限位器；
- 4) 机柜门接地线需接在上部，机柜前后门下部装配惯性支撑滚轮；
- 5) 机柜表面双面喷涂户外粉末；
- 6) 系统使用空调进行温湿度控制与调节。
- 7) 设备辅助系统包括 UPS 不间断电源，根据站点规格配备定制 UPS 和交流稳压电源，功率应保证监测站内断电后系统监测数据及系统状态能正常上传。

(3) 设备参数指标

自动分析仪器包括：常规三参数水质自动分析仪、氨氮水质自动分析仪、COD 水质自动分析仪、总磷水质自动分析仪、总氮水质自动分析仪。具体参数如下：

水温、PH 水质自动分析仪

项目	技术指标
测定原理	热电阻或热电偶
量程	0℃~60℃，可调
准确度	±0.5℃
MTBF	≥720 h/次
防护等级	IP65

溶解氧水质自动分析仪

项目	技术指标
测定原理	荧光法、电化学法
量程	0~20mg/L，可调
MTBF	≥720h/次
防护等级	IP65

氨氮自动分析仪模块

项目	技术参数
----	------

量程范围	0~1000mg/L
分辨率	0.1mg/L
精度	测量值的±10%或±1mg/L
介质的 pH 范围	4~10 pH

COD 自动监测技术指标

项目	技术参数
传感器接口	支持 RS-485, Modbus 协议
量程范围	0~500mg/L
温度范围	5~45℃
防护等级	IP65

总磷水质自动分析仪

项目	技术指标
测定原理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或其他国标法
量程范围	0~2mg/L, 可调
MTBF	≥720h/次
防护等级	IP65

高锰酸盐指数自动分析仪

项目名称	性能指标
测量原理	酸性高锰酸钾氧化还原滴定法
测量范围	0-10/20/50 mg/L; 可根据用户要求扩展
定量下限	≤0.5 mg/L
测量周期	测量周期最短 50 分钟/次; 可设置在线自动监测周期

总氮水质自动分析仪

项目	技术指标
测定原理	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或其他国标法
量程	0~20mg/L, 可调
MTBF	≥720h/次
实际水样比对试验	±10%

一.3 排污口视频实时监测设备

(1) 布点原则

为实时全面监管排污口周边情况，安装视频监控装置，并将数据实时上传到管理平台。监控范围覆盖以入河排口为中心周边 50 米半径范围，可以进行变焦和旋转，采用固定电源和太阳能多种供电手段，以保障太阳实现 24 小时全天候值守；实现监控数据的随时上传，和监控影响的随时调用提取。监控设备安装有防护设施，实现各种天气状况下的正常运转。

(2) 排污口视频在线监测规范化建设要求

设置视频监控系统对监测采样点和污水出流状况进行监控和摄录的，设置应满足以下要求：

1、基座宜采用混凝土材质，基座的浇筑应满足后期线缆敷设需要，基座埋设在基坑内，基坑的开挖深度满足立杆抗风、抗震等稳定性要求；

2、立杆高度满足前端视频监控器使用及检修需要，立杆表层应进行防腐防锈处理，底部与基座稳固连接，设置防雷及接地系统；

3、高清数字摄像头水平分辨率不低于 1080P，网络视频录像机硬盘满足当前站点 90 天的视频存储容量要求；

4、设备箱空间尺寸满足所有箱体内设备的安装布线要求，箱体宜采用不锈钢材质，设置百叶窗散热，并满足防水、防虫、防盗等要求；

5、路由器应支持多种数据采集和视频监控设备，满足 4G 及以上通信要求，支持全网通信制式；

6、优先采用双路供电，可选供电方式包括太阳能供电、风力供电、有线供电等，保证设备稳定持续运行，同时预留远程控制和设备重启功能接口，提高设备的可维护性。

(3) 布点设计

依据唐河县入河排污口排查溯源结果，结合唐河县入河排污口实际情况，原则上除去废弃排口纳入常规管理的排口均需安装监控设备，但考虑排口众多、安装条件不成熟，本项目针对流域内重要的生活排口、连续流水的排口以及具有污染风险、雨洪类具有排涝风险的入河排污口安装 46 个视频监控。

(4) 设备参数

系统安装配置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1	摄像机	台	46
2	网络接入设备	台	46

3	设备电源	台	46
4	NVR	台	46
5	防雷器	台	46
6	光纤链路	项	46
7	防水设备箱（含配套设备）	套	46
8	防雷接地	项	46
9	安装辅材、地笼及立柱（含安装和土建）	项	46

(5) 监控摄像机

1、高清球机

- (1) 400 万像素，不低于 2560×1440 分辨率，内置 250 米红外灯补光；
- (2) 水平方向 360° 连续旋转，垂直方向-30° ~90° 自动翻转 180° 后连续监视，无监视盲区；
- (3) 支持 300 个预置位，8 条巡航路径，5 条巡迹路径；
- (4) 不低于 40 倍光学变倍，支持光学透雾，雾天也能输出清晰、透彻的图像；
- (5) 支持 IP67 防护等级，8000V 防雷、防浪涌和防突波保护；
- (6) 不低于 120dB 超宽动态；
- (7) 支持 SD 卡扩展；
- (8) 具有 RS485 接口。

2、高清枪机

- (1) 采用星光级低照度 400 万像素 1/2.7 " CMOS 图像传感器，低照度效果好，图像清晰度高；
- (2) 最大输出不低于 400 万 (2688x1520)@25fps；
- (3) 内置高效补光灯，最大补光距离不低于 80 米；
- (4) 支持宽动态、3D 降噪、强光抑制、背光补偿、数字水印，适用不同监控环境；
- (5) 支持 Smart H. 265/H. 264H 智能编码，ROI 区域增强，SVC 自适应编码，适用不同带宽和存储环境。

(5) 前端 NVR

配置 4 路网络硬盘录像机，保存摄像机录像视频。

40M 接入/80M 转发

1 路 H. 265、H. 264 混合接入解码

最大支持 4×1080P 解码

配置 4TB 监控级硬盘

(6) 配套设施

1) 网络接入设备

保障前端监控设备数据传输。

2) 立杆及地笼设计

用于监控摄像机及配套设备的安装，根据实现的功能不同，立杆的形式不一，但都在横臂上安装专用避雷针，选择合适位置安装避雷针使得摄像机和设备箱均在避雷针的保护角范围之内，从而对摄像机和设备箱内设备进行直击雷保护，每根立杆配备一个地笼，地笼含地笼骨架、镀锌扁铁、接地桩、通线管和接地电缆。

3) 机箱设计

前端系统所有的电源、网络传输设备、编解码设备、配线架、防雷器等辅助设备都安装在设备箱内，同时具有防雨、防腐蚀、防尘、防高温、防盗等功能，采取底部进线，机箱和立杆统一接地。不便于在立杆上部安装设备箱的，在地面设置设备机柜，其设计按照相关的规范标准执行，同时具有防尘、防雨、防腐蚀、防破坏等功能，防护等级不低于 IP65。

设备箱门内面粘贴有统一编码标签，对箱体进行统一管理维护。

4) 供电设计

用符合国标的阻燃电源线从周边电源取电至防水设备箱电源。

根据项目的需要，可选择市电 220V 供电、低压供电等多种方式。

5) 防雷设计

为防止感应雷通过电源电缆或视频电缆对终端系统设备造成破坏，保证整个系统长期稳定地运行，对各前端点位加强防雷措施是非常必要的。系统涉及大量的摄像机等设备，且大多安装在室外或室内，为避免不必要的损失，减小后期的维护压力，必须采取完善的防雷措施。

6) 电源设计

电源的设置

摄像机的电源设置根据摄像机是在控制主机边上还是比较远的距离，如果比较近的就直接在主机旁边安装大功率的直流稳压电源，将多个摄像机连接到这个电源上，直流电源功率的大于摄像机

的功率总和。

(7) 传输网络设计

1) 网络传输设计

设备取网：采用 2 芯及以上规格室外光缆从周边节点取网（10M 专线）至防水设备箱光接收设备，对于不具备光纤接入条件的点位，根据现场情况采用 4G/5G 及无线网桥等无线方式实现设备组网。

(8) 存储设计

常规嵌入式 NVR 是视频监控系统中最常见的存储方案，主要存储非结构化的视频信息，NVR 集视音频编解码技术、嵌入式系统技术、存储技术、网络技术和智能技术为一体，一般能够接入 8~32 路高清视频，支持 16 盘位存储。

一.4 硬件终端

(1) 计算机终端

1. 处理器：i5，内存 16G，硬盘：PCI-E 512G 固态

2. 显示器：27 英寸

3. 显卡：集成显卡

(2) 管理服务器

1. CPU：≥2 颗（12 核，2.4GHz）。 2. 内存：≥128GB。

3. 硬盘控制器：支持 RAID0/1/10。 4. 存储：600G。

5. PCIE 扩展：最大可支持 6 个 PCIe 扩展插槽。

6. 网口：标配≥2 个千兆电口，≥2 个万兆光口。

7. 其他接口：1 个千兆 RJ-45 管理接口，2 个 USB3.0、2 个 USB2.0；1 个 VGA 接口。

8. 电源：550W*2。

(3) 交换机

24 口千兆全网管二层交换机，机架式

(4) 显示屏

100 寸 LED 液晶显示屏，带 HDMI 口

第二章 软件技术要求

二.1 入河排口综合管理平台

二.1.1 入河排污口数据资源管理中心

二.1.1.1 入河排污口档案

按照生态环境部发布的《入河入海排污口监督管理技术指南 入河排污口规范化建设》（HJ 1309-2023）标准规范内容涉及的排污口档案建设要求，归档范围包括：排污口基本信息资料、排污口设置审批相关文件、排污口监督检查资料、排污口监测资料、其他有关文件和资料。

基本信息、设置审批相关文件、现场排查信息、溯源信息、水质监测信息、定位信息、监控设备信息、“一口一档”综合画像

二.1.1.2 河流水质监测断面数据库

自动监测站台账、自动监测数据。

二.1.1.3 地理信息库

矢量图层服务、卫星图层服务、行政区划矢量数据。

二.1.1.4 溯源企业档案

企业基本信息、企业排污许可信息、在线监测数据。

二.1.2 入河排污口综合管理系统

入河排污口动态管理、入河排污口查询、入河排污口登记审核、二维码管理、入河排污口信息维护、入河排污口监控设备管理。

二.1.2.1 入河排污口规范化建设管理

“一口一策”管理、入河排污口规范化成果管理、入河排污口规范化建设进度管理、入河排污口规范化台账管理、规范化排口综合分析。

二.1.2.2 入河排污口监测分析

入河排污口水质监测、入河排污口水量监控、按乡镇/区县统计分析、按河流统计分析、排污水质监控报警分析。

二.1.2.3 入河排污口视频监控

视频监控、视频回放、云台控制、定格抓拍、智能图像分析。

二.1.3 入河排污口一张图管理

入河排污口分布专题、专项规范化建设专题图、任务调度专题图、视频监控专题图、“源-厂-口-断面”专题。

二.1.4 入河排污口移动端 APP

掌上地图、移动视频、入河排污口档案查询、排污口监测数据分析、移动协同。

核心产品：☐关于核心产品本项目/包不适用。

☐本项目/包为单一产品采购项目。

☒本项目/包为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核心产品为：微型水质自动监测站

二、项目商务要求

1. 交货时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80 日历天供货、安装、调试完毕。

2.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3. 付款方式：在主要设备到达现场后支付 50%，经安装、调试、验收完毕后支付 47%，剩余 3%为质量保证金，在质保期（一年）过后 5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无息付清。

4. 包装和运输（须满足财政部《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 号）。

5. 运维期：自验收合格使用之日起免费运维 1 年。

6. 质量要求：合格（包括安装、连接，达到正常运转交付标准），并同时达到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专业标准；

7. 售后服务要求：：质保期内非人为产品质量问题免费换新，售后服务 4 小时响应，12 小时到达现场，24 小时内解决问题。投标人有完善的售后服务机构，并提供服务机构的联系人、地点、电话。

8. 关于强制节能产品的要求：

8.1 本项目若含有政府强制采购产品，投标人须选用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8.2 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台式计算机，便携式计算机，平板式微型计算机，激光打印机，针式打印机，制冷压缩机，空调机组，专用制冷、空调设备，镇流器，空调机，电热水器，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电视设备，液晶显示器，视频设备，便器，水嘴等品目为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其他品目为政府优先采购的节能产品。

8.3 投标人所投产品如属于政府优先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或无线局域网产品，应提供处于有效期之内认证证书等相关证明，在评标时予以优先采购。

上述政策以国家发布最新为准，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9. 验收标准及方式：

9.1 验收标准：中标人在验收活动中必须遵守采购人的有关规定。依照国家有关规定以及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承诺和合同约定的标准等要求进行验收；经采购人完全确认后，完成验收。

9.2 验收方式：现场验收。

9.3 中标人在要求期限内不能履行合同的，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及社会负面影响均有中标人承担，并依法报请唐河县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处理。

10. ☐有样品，样品提供要求、方式、摆放时间及地点

☒无样品。

11. ☐有演示，演示要求、内容、方式及地点。鼓励使用不见面演示。

☒无演示。

12. 中标人必须承担总包责任，必须独立完成项目，不得以任何形式转包和分包，否则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并追究中标人的责任。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表

条款名称	内 容
项目属性	☐ 服务 ☒ 货物
科研仪器设备	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项目： ☐ 是 ☒ 否
现场考察	☒ 不组织 ☐ 组织，考察时间：__年__月__日__点__分 考察地点：
开标前答疑会	☒ 不召开 ☐ 召开，召开时间：__年__月__日__点__分 召开地点：
中小企业	1、本项目采购标的按照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属于 <u>工业</u> ； ☐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 本项目小微企业价格折扣比例 20%。 2、中标供应商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随中标结果公开中标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的特殊规定： ☒ 无 ☐ 有，具体情形：_____。
项目预算	7370000.00 元（人民币：柒佰叁拾柒万元整）
投标有效期	开标之日起 60 日历日
合同履行期限/ 供货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80 日历天
投标文件数量	电子投标文件：1 份
投标截止时间	2025 年 3 月 28 日 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开标时间	2025 年 3 月 28 日 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核心产品	详见第二章“采购需求”。
评标方法	☒ 综合评分法 ☐ 最低评标价法
确定中标人	采购人是否委托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 是

	☒ 否，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人数：3 人；
代理费	☐ 集中采购机构不收费 收费对象： ☐ 采购人 ☒ 中标人 收费标准：按照豫招协【2023】002 号文规定之招标代理服务收费计算标准，向中标、成交供应商收取，不足 1 万按 1 万元收取。

投标人须知

一、说明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联合体

1.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见第一章《公开招标公告》。

1.2 投标人（也称供应商、申请人）：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1.3 联合体：指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2. 资金来源、项目属性、科研仪器设备采购、核心产品

2.1 资金来源为财政资金。

2.2 项目属性见《投标人须知表》。

2.3 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见《投标人须知表》。

2.4 核心产品见《投标人须知表》。

3. 现场考察、开标前答疑会

3.1 若《投标人须知表》中规定了组织现场考察、召开开标前答疑会，则投标人应按要求在规定的的时间和地点参加。

3.2 由于未参加现场考察或开标前答疑会而导致对项目实际情况不了解，影响投标文件编制、投标报价准确性、综合因素响应不全面等问题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不利评审后果。

4. 政府采购政策（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具体政策要求）

4.1 采购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

4.1.1 政府采购应当采购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但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十条规定情形的除外。

4.1.2 本项目如接受非本国货物、工程、服务参与投标，则具体要求见第二章《采购需

求》。

4.1.3 进口产品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包括已经进入中国境内的进口产品。关于进口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

（财库〔2007〕119号文）、《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号文）法》（财库〔2007〕119号文）、《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号文）以及南阳市财政局、唐河县财政局的具体规定。

4.2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4.2.1 中小企业定义：

4.2.1.1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关于中小企业的相关规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执行。

4.2.1.2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4.2.1.3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4.2.1.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4.2.2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定义：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

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4.2.3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定义：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4.2.3.1 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4.2.3.2 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4.2.3.3 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医疗、失业、工伤和生育等社会保险费；

4.2.3.4 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4.2.3.5 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4.2.3.6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 至 8 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4.2.4 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见第一章《公开招标公告》。

4.2.5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见《投标人须知表》。

4.2.6 小微企业价格评审优惠的政策调整：见第四章《开、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4.3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4.3.1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根据产品节能环保性能、技术水平和市场成熟程度等因素，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及所依据的相关标准规范，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

4.3.2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依据国

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关于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4.3.3 如本项目采购产品属于实施政府强制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节能产品，则投标人所报产品必须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投标无效；

4.3.4 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见第四章《开、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如涉及）。

4.4 正版软件

4.4.1 依据《财政部、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信息产业部关于印发无线局域网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5〕366号），采购无线局域网产品和含有无线局域网功能的计算机、通信设备、打印机、复印机、投影仪等产品的，优先采购符合国家无线局域网安全标准（GB 15629.11/1102）并通过国家产品认证的产品。财政部、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信息产业部根据政府采购改革进展和无线局域网产品技术及市场成熟等情况，从国家指定的认证机构认证的生产厂商和产品型号中确定优先采购的产品，并以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以下简称清单）的形式公布。清单中新增认证产品厂商和型号，由财政部、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信息产业部以文件形式确定、公布并适时调整。

4.4.2 各级政府部门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时，必须采购预装正版操作系统

软件的计算机产品，相关规定依据《国家版权局、信息产业部、财政部、国务院机关事务管理局关于政府部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必须采购已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产品的通知》（国权联〔2006〕1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国办发〔2010〕47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财预〔2010〕536号）。

4.5 网络安全专用产品

4.5.1 所投产品属于列入《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应当在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会同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安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

理委员会统一公布和更新的符合要求的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清单中。

4.6 采购需求标准

4.6.1 商品包装、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为助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推广使用绿色包装，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号），本项目如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则其具体要求见第二章《采购需求》。

4.6.2 绿色数据中心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

为加快数据中心绿色转型，根据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绿色数据中心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库〔2023〕7号），本项目如涉及绿色数据中心，则具体要求见第二章《采购需求》。

5. 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和招标有关的费用，无论招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承担这些费用的义务和责任。

6. 采购范围及适用法律

6.1 本次招标适用的法律、法规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及其他相关政府采购法律法规。

6.2 “监督管理部门”是指唐河县财政局。

6.3 “货物”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的与本次招标相关的货物及相应资料；包括手册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

6.4 “服务”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应承担的送货安装、售后服务。

二、招标文件

7. 招标文件构成

7.1 招标文件包括以下部分：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第二章 采购需求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第四章 开、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草案）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7.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并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

8. 对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8.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将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

8.2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具有约束力。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必须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公告）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将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

8.3 政府采购项目实行网上受理，开标前所有信息保密。因此，发布的一切公告信息（包括招标公告、更正公告、澄清公告、延期公告等）均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唐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等发布，请潜在投标供应商随时查询有关公告信息。若因潜在投标供应商没有及时查看到公告信息而造成的投标失误，责任自负。

8.4 投标人应关注是否有发布最新的澄清更正公告和更正的最新招标文件（电子答疑文件），如有则需下载最新的招标文件，并在此基础上制作最新的投标文件并上传。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9. 投标范围、投标文件中计量单位的使用及投标语言

9.1 本项目如划分采购包，投标人可以对本项目的其中一个采购包进行投标，也可同时对多个采购包进行投标，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表》。投标人应当对所投采购包对应第二章《采购需求》所列的全部内容进行投标，不得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分投标，否则其对该采购包的投标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9.2 除招标文件有特殊要求外，本项目投标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3 除专用术语外，投标文件及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书写。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解释。投标人提交的支持资料和已印制的文献可以用外文，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未附中文翻译本或翻译本中文内容明

显与外文内容不一致的，其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0. 投标文件构成

10.1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由《开标一览表及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两部分构成。投标文件的部分格式要求，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如有漏项或评标委员会认为其投标文件有明显缺陷的，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10.2 对于招标文件中标记了实质性格式文件的，投标人不得改变格式中给定的文字所表达的含义，不得删减格式中的实质性内容，不得对应当填写的空格不填写或不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未标记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和招标文件未提供格式的内容，可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10.3 电子投标文件应使用CA数字证书生成并在截止时间前上传其加密版本，根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下载平台要求，具体详见《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操作手册》。否则，被视为无效投标文件，将被平台系统拒绝。

10.4 第四章《开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中涉及的证明文件。

10.5 对照第二章《采购需求》，说明所提供货物和服务已对第二章《采购需求》做出了响应，或申明与第二章《采购需求》的偏差和例外。如第二章《采购需求》中要求提供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应当按具体要求提供证明文件。

10.6 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时，涉及营业执照、资质、业绩、财务、社保、纳税及各类证书、报告等内容，必须是原件的扫描件。

10.7 投标人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

11. 投标报价

11.1 所有投标均以人民币报价。

11.2 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为完成本项目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和税费，采购人将不再支付报价以外的任何费用。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招标文件中有特殊规定的，从其规定。

11.2.1 投标货物及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的出厂价（包括已在中国国内的进口货物完税后的仓库交货价、展室交货价或货架交货价）和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费和保险费，安装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质量保证、售后服务、税费、进口产

品手续费等；报价时应详细列出所投产品的生产厂商、品牌、型号、单价、数量、总价等。

11.3 采购人不得向供应商索要或者接受其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11.4 投标人不能提供任何有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否则其投标无效。

11.5 本次招标设有预算，投标人报价超过预算的，评标委员会将不予评议。

11.6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2. 投标有效期

12.1 投标文件应在本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表》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少于招标文件规定期限的，其投标无效。中标人的投标有效期延长至项目验收合格之日。

12.2 特别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为书面形式。投标人可以拒绝上述要求。对于同意该要求的投标人，既不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投标文件。

13.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13.1 电子投标文件必须在规定签章处电子签章或手写签字后扫描上传进投标文件。

13.2 招标文件要求盖章的内容，一般通过 CA 证书加盖电子签章。

四、投标文件的提交

14. 投标文件的提交

14.1 电子投标文件的提交是指使用唐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交易系统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制作软件生成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提交。逾期提交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14.2 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拒绝接受通过唐河县公共资源交易电子交易平台以外任何形式提交的投标文件。

15. 投标截止时间

15.1 投标人应在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电子投标文件提交至唐河县公共资源交易电子交易平台。

16.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6.1 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最终电子投标文件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至唐河县公共资源交易电子交易平台最后一份解密投标文件为准。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修改或撤回电子投标文件。

第四章 开、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一、开标

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按招标公告中规定的时间开标，本项目使用不见面开标，投标人无需到开标现场。

2. 开标

2.1 投标人解密：投标人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必须使用本单位 CA 进行加密，投标人在开标前须自行检查 CA 的有效性。在解密时间到达后，系统做出解密提示，请各投标人自行解密即可。开标解密时未在规定时间内（30 分钟）内进行解密的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因电子开标系统原因除外）。

2.2 唱标。查看唱标信息（系统不提供语音在线播放，该页面停留 1 分钟供投标人查看，如无异议视为同意）。招标（采购）人、监督人员需要关注开标过程中，投标人随时在线提出的异议、问题沟通等信息，并及时做好答复工作。

2.3 宣布开标结束。

二、资格审查

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代表将根据资格审查要求中的规定，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并形成资格审查结果。

2.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有任何一项不符合《资格审查要求》的，资格审查不合格，其投标无效。

3. 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进行评标。

资格审查要求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备注
1	满足第一章《招标公告》投标人具备的资格要求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以及有效的营业执照； 2.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3. 财务状况良好，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破产状态，各投标人须提供具有近三年（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信誉良好（成立不足三年的企业，从成立之日算起）； 4. 供应商依法缴纳税收（提供 2024 年 1 月 1 日以来任意三个月完税证明或缴税凭证）和社会保障资金（提供 2024 年 1 月 1 日以来任意三个月的社保缴纳凭证或社保缴费记录）。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时间为发布公告之日起到投标截止时间； 7. 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	投标人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投标人是非企业机构的，应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登记证书等证明文件； 投标人是自然人的，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分支机构参加投标的，应提供该分支机构或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相应证明文件； 同时还应提供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出具的授权其参与本项目的授权书（格式自拟，须加盖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公章）；对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的分支机构，可以提供上述授权，也可以提供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有关文件或制度等能够证明授权其独立开展业务的证明材料。

备注：以上材料以供应商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企业诚信库“投标所需的其他材料”中上传的原件扫描件为准，由采购人代表依据投标企业在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诚信库填报的信息资料扫描件进行审查。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填报上传企业诚信库信息为准，过期更改的诚信库信息不作为本项目评审依据。开评标现场不接受诚信库信息原件。诚信库上传信息必须内容齐全，真实有效，原件扫描件清晰可辨。否则，由此造成资格审查不合格等情况的，由投标企业承担责任。

三、评标委员会

1、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和招标采购项目的特点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

当为 5 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采购预算金额在 1000 万元以上的或者技术复杂或者社会影响较大的采购项目，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应当为 7 人以上单数。

2、采购人应当从省级以上财政部门设立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通过随机方式抽取专家。对技术复杂、专业性强的采购项目，通过随机方式难以确定合适评审专家的，经主管预算单位同意，采购人可以自行选定相应领域的评审专家。但在中标结果公告评审专家名单时，对自行选定的评审专家做出标注。

3、评标委员会应当严格遵守评审纪律，现场签订评审委员会评审承诺书，并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4、评标委员会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字，对自己评审意见承担法律责任。

5、评审专家未完成评审工作擅自离开评审现场，或者在评审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行为的，不得获取劳务报酬和报销异地评审差旅费。评审专家以外的其他人员不得获取评审劳务报酬。

6、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评标工作，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应当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7、评标委员会或者其成员存在下列情形导致评标结果无效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进行评标，并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但采购合同已经履行的除外：

7.1 评标委员会组成不符合本办法规定的；

7.2 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87 号令）第六十二条第一至五项情形的；

7.3 评标委员会及其成员独立评标受到非法干预的；

7.4 有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七十五条规定的违法行为的。

有违法违规行为的原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参加重新组建的评标委员会。

8. 评审活动结束，按照《河南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劳务报酬支付标准》的通知(豫

财购〔2017〕9号)的规定,发放劳务报酬。

四、投标文件的审查

1. 投标文件的符合性审查

1.1 评标委员会对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1.2 评标委员会根据《符合性审查要求》中规定的审查因素和审查内容,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并形成符合性审查评审结果。投标人《商务技术文件》有任何一项不符合《符合性审查要求》要求的,投标无效。

符合性审查要求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1	授权委托书	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授权委托书。
2	投标完整性	未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分投标; 投标人对所投招标文件中所列的所有内容进行投标。
3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项目预算金额或者项目最高限价。
4	报价唯一性	投标文件未出现可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
5	投标有效期	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的。
6	实质性格式	标记为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均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且签署、盖章的。
7	报价的修正 (如有)	不涉及报价修正,或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时,投标人对修正后的报价予以确认。(如有)
8	报价合理性	报价合理,或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能够应评标委员会要求在规定时间内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9	☒ 交货时间 ☐ 服务期限	是否符合招标要求。
10	☒ 质保期 ☐ 服务质量	是否符合招标要求。
11	公平竞争	投标人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存在恶意串通,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不存在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情形的。
		不存在《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的情形:

12	串通投标	(一)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同一个人编制； (二)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三)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四)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五)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六)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不存在南阳市财政局关于防范供应商串通投标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的通知（宛财购〔2022〕3号）投标人串通投标的情形： (一) 不同供应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上传的计算机网卡 MAC 地址、CPU 序列号和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的； (二)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编制、打印、加密或上传； (三)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打印、复印； (四)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人送达或分发，或者不同供应商的联系人为同一人或不同联系人的联系电话一致的； (五)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内容存在两处以上细节错误一致； (六) 不同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等由同一单位缴纳社会保险或者领取报酬的； (七) 不同供应商投标（响应）文件中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名出自同一人之手； (八) 其他涉嫌串通的情形。
13	附加条件	投标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4	其他无效情形	投标人、投标文件不存在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 技术审查。

☒ 货物类，审查投标设备的技术指标、技术性能或产品技术说明、项目供货方案、培训计划和强制节能产品证明文件等是否符合招标要求。

☐ 服务类，审查服务方案、人员配备方案及人员基本情况等是否符合招标要求。

3. 评标委员会将通过审查确定每一投标人是否对招标文件做出了实质性响应。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是指投标符合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条件和要求，而无重大偏离和保留。重大偏离和保留是指影响到招标文件规定的范围、质量和性能，或限制了采购人的权利和投标人的义务的规定，而纠正这些偏差将影响到其它提交实质性响应投标的投标人的公平竞争地位。评标委员会判断投标文件的响应性仅基于投标文件本身内容而不靠外部

证据。评标委员会将拒绝被确定为非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之处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

4. 投标文件的澄清

4.1 为了有助于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评估和比较，评标委员会有权向投标人质疑，请投标人澄清、说明或补正其投标内容。投标人须按照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通知的时间、地点、方式指派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进行澄清、说明或补正。

4.2 澄清、说明或补正要求。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3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文件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取代投标文件中被澄清、说明或补正的部分。

五.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1. 本项目采用的评标方法为：

☒综合评分法，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见《评标标准》，招标文件中没有规定的评标标准不得作为评审的依据。

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

☐最低评标价法，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时，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下述方法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其他方式，具体要求：。

2. 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___/___（如涉及）。

3. 关于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 ___/___（如涉及

及)。

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

4.1 采用综合评分法时，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品牌相同）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评标委员会按照下述规定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 随机抽取

☒ 其他方式，具体要求：优先选择报价低的。

4.2 采用综合评分法时，投标人的排名按得分顺序从高到低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4.3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时，评标结果按照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4.4 评标委员会要对评分汇总情况进行复核，特别是对排名第一的、报价最低的、投标文件被认定为无效的情形进行重点复核。

4.5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各投标人的评标排序，依次推荐本项目（各采购包）的中标候选人，起草并签署评标报告。本项目（采购包）评标委员会共推荐3名中标候选人。

5. 报告违法行为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等违法行为时，有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的职责。

6. 确定中标人

☐ 根据采购人授权，评委会根据排名顺序直接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 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

7. 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7.1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7.2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7.3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7.4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7.5 不符合应提交投标文件资料数量要求的；
- 7.6 开标解密时未在规定时间内（30 分钟）内进行解密成功的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因电子开标系统原因除外）；
- 7.7 电子投标文件未使用 CA 认证并加密的；
- 7.8 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
- 7.9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8.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8.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8.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8.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预算金额，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8.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废标后，应当在指定媒体发布公告，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评分标准

			分值构成=商务标+技术标+综合标(总分 100 分)	商务标：30 分； 技术标：55 分； 综合标：15 分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1	商务标 30 分	报价得分 (30 分)	以经评委会一致认定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经评审后的最低投标报价为所投标段的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得分计 30 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得分统一按公式计算：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投标报价权重。 注：①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②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有权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可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	技术标 55 分	供货及实施方案 (15 分)	详细措施及具体实施方案（包括设备供货、验货、安装调试、试运行、测试等内容），根据供货措施及实施方案是否科学合理、是否完整详尽、是否全面可靠等情况范围内综合打分。具体分值范围如下： 1. 措施完整详尽、内容非常清晰，具体实施方案科学合理、全面性	

			可靠性高，得 15 分； 2. 措施较完整、内容较清晰，具体实施方案比较合理，全面性可靠性较高，得 10 分； 3. 措施内容一般，具体实施方案内容一般、全面性可靠性一般，得 5 分； 缺项不得分。
		系统集成方案 (8 分)	供应商针对站点建设内容、技术要求并结合地域、人员、仪器设备和水质等情况提供完整的改造、集成方案（包括水质自动监测系统前期勘察、采水单元、配水及预处理单元、分析单元、控制单元、数据采集与传输和辅助单元等各单元完整、质控单元、过滤装置以及全面的集成方案）。系统集成方案按照技术要求响应，科学合理并遵循先进、实用、专业、安全、经济等原则； 1. 对供应商进行横向比较，技术参数全部响应，集成方案科学、合理，并充分体现了先进、实用、专业、安全、经济的原则，得 8 分； 2. 技术参数基本满足技术要求但略有不足，集成方案比较科学、合理，并基本体现了先进、实用、专业、安全、经济的原则，得 4 分； 3. 技术参数及集成方案有部分内容不满足技术要求，集成方案的科学性和合理性一般，先进、实用、专业、安全、经济的原则在方案中体现不充分，得 1 分； 未提供不得分。
		质量保障措施 (8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质量保障措施是否完整详尽、内容条理清晰、实施方案科学合理、全面性可靠性高进行评审： 方案内容完整性、条理清晰性、科学合理性、全面性可靠性好得8分； 方案内容完整性、条理清晰性、科学合理性、全面性可靠性较好得4分； 方案内容完整性、条理清晰性、科学合理性、全面性可靠性一般得1分； 缺项不得分。
		应急预案 (8 分)	供应商提供应急预案，运营期间如出现严重影响系统运行和数据质量的重大问题时，是否具备有效的预防和补救措施，并制定异常数据监控制度和处理处置方法。 1. 应急预案完善合理详细、应急保障人员安排合理、可行得 8 分； 2. 应急预案比较合理、应急保障人员安排比较可行得 4 分； 3. 应急预案一般，应急保障人员安排一般的得 1 分； 缺项不得分。

		技术培训方案 (8分)	供应商根据本项目的采购需求，提供针对本项目的技术培训方案，包含培训方案详细情况、培训时间、地点、课程安排详细情况，培训前的准备工作情况，评标委员会根据供应商提供的技术培训方案在相应范围内打分。 1. 技术培训方案科学、合理、针对性强的，得 8 分。 2. 技术培训方案较科学、较合理、针对性较强的，得 4 分。 3. 技术培训方案科学合理性弱、针对性弱的，得 1 分。 缺项或明显不符合本项目特征的，该项为 0 分。
		运维服务方案与能力(8分)	根据供应商提供详细具体的日常维护方案、定期巡检方案和故障维修方案及运维规章制度进行综合评分。 1. 方案全面、合理、措施有保障，完全满足招标要求的，得 8 分； 2. 方案较全面，基本满足招标要求的，得 4 分； 3. 方案一般的，得 1 分； 缺项不得分。
3	综合标 15分	业绩 (6分)	投标人在 2021 年以来承担过类似项目业绩的，每提供一项得 3 分，最多得 6 分，没有不得分。 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中标通知书、采购合同复印件。
		售后服务方案与能力(9分)	投标人根据本项目需求提供售后技术支持和服务方案，包括售后服务方式、本地化售后技术支持和服务、故障响应与处理时效、售后服务团队（含驻场维护服务）等内容， 1. 详细且完善、详尽可行计 9 分， 2. 较完整、基本可行的计 5 分， 3. 服务承诺一般的计 2 分； 未提供方案不计分。

六. 中标通知及签订合同

1. 中标通知

1.1 中标人被正式确定后，将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和“唐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等网上公告中标结果，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1.2 《中标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之一。

2. 签订合同

2.1 中标供应商领取《中标通知书》后及时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合同签订后，采购人应通过“河南省政府采购网”(<https://zfcg.henan.gov.cn/>)合同管理栏目上传合同原件扫描件完成备案。

2.2 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答疑及澄清文件，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七. 质疑与答复

1. 根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第 94 号令）的有关规定，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2. 质疑函须按照财政部门发布的质疑函范本格式编制，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3. 接收质疑的方式：

书面提交，请质疑人将质疑函原件送达至采购单位联系人和采购代理机构项目负责人，联系方式及地址详见采购公告。

4. 超出法定质疑期的、重复提出的、分次提出的或内容、形式不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拒收，质疑供应商将依法承担不利后果。

5.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

八. 相关注意事项

1. 开标及询标时，投标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务必携带有效的身份证明，否则产生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电子标除外）。

2. 各投标人应保证：投标文件中涉及到的所有内容，不会出现因第三方提出侵权而引发法律及经济纠纷，不论何种情况下若发生此类情况，其相应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 开标、评标期间，投标人不得向评委询问评标情况，不得进行旨在影响评标结果的活动。

4. 为了保证评标的公正性，除询标外，评委不得与投标人交换意见。无论评标工作结束与否，参与评标的任何人均不得私下向外透露评标中的任何情况。

5. 投标人应本着公平竞争的原则参与投标，不得用任何方式对其它投标人恶意攻击。

6. 投标人如有违反上述要求或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的行为，无论评标结果如何，其投标资格将被取消。

唐河县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唐河县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技术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为更大力度激发市场活力和社会创造力，增强发展动力，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合同线上融资一站式服务（简称“政采贷”），有需求的供应商，可按上述通知要求办理政采贷。

第五章政府采购合同（草案）

（此合同范本仅供参考，具体以签订正式合同时为准）

甲方：

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按照项目编号：____项目名称：_____公开招标的中标通知书、招标文件、投标方投标文件的要求，经甲、乙双方协商，本着平等自愿、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项目（项目编号）的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供双方共同遵守。

一、供货包号、产品的名称、商标、型号、制造厂商、数量、金额、交货时间等。

1、供货包号：

2、合同总价：大写_____（小写）。

本项目为固定总价合同，甲方不再支付除合同总价以外的任何其他费用。

合同总价为包含暂估价、暂列金、室内空气（环境）检测费、税费、保险、运输、安装（包括辅材等）、调试、验收、售后服务、人员培训、招标服务费、进口设备的进口及相关手续办理费（如有）、在采购人指定地点交货、二次搬运费、达到采购人使用条件的所有费用，采购人不再支付报价以外的任何费用。该价在合同履行期间固定不变。检测费用、检测机构应由甲方同意。

3、交货时间和交货方式：

3.1 本合同签订之日起_____日历天内供货安装调试完毕并申请验收；

3.2 乙方将货物运输至甲方指定位置并负责安装调试；甲方验货后出具接货单，接货单应详细列明货物名称、品牌、规格、型号、制造商等信息。

4、项目清单详见附件。

二、货物产地及标准

1、乙方保证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完全符合国家规范及甲乙双方确认的响应文件、本合同关于货物数量、质量的要求。货物符合实行国家“三包”规定的，应执行“三包”规定。

2、标准：本合同所指的货物应符合招标文件要求、乙方响应投标时所列出的配置、技术参数及各项要求，同时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及国家安全环保标准。

3、进口产品必须具备原产地证明和商检部门的检验证明及合法进货渠道证明。

4、国内制造的产品必须具备出厂合格证。

5、乙方应将所供货物的用户手册、保修手册、有关资料及配件、备品备件、随机工具等交给甲方，甲方须知的重要资料应附有中文说明。

三、交货方式和交货地点

乙方免费送货上门至甲方指定地点，合同签订之日起_____日历天内在采购人指定地点安装完成。

四、包装

乙方交付的货物应为制造商原厂包装，包装箱号与设备出厂批号一致。投标人须知有特殊要求的从特殊要求。

五、安装与调试

乙方对需定制的产品生产之前应对安装货物的房间进行尺寸复核，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及实际情况进行尺寸微调，确保货物安装到位并调试至最佳状态并保证采购人原有物品不受损坏，否则由乙方照价赔偿。

六、验收方式、质量保证期及售后服务要求

1、验收

①采购人成立验收小组。

②货物验收

货物到场后，中标人应向验收小组发出申请，验收小组依招投标文件及国家相关标准为依据，对货物进行验收。中标人应提供货物出厂合格证以及相关的检测报告、产品使用说明书等资料。验收小组对不符合验收条件的货物拒收，并限期提供合格货物。

③安装验收

货物及组装材料验收合格后方可进行安装调试，安装调试应以达到采购人正常使用为标准。中标人向验收小组发出全面验收邀请。

④中标人在要求期限内不能履行合同的，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及社会负面影响均有中标人承担，并依法报请唐河县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处理。

2、甲乙双方以本合同约定的产品技术参数、配置为标准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由甲方签署验收证明文件。

3、质量保证

质量保证期：_____；

在此期间，设备因制造、安装质量而发生损坏或不能正常工作时，乙方应无条件包修、包换、包退，并赔偿发包人损失。

4、质量保证期内，整机或零部件非人为因素不能使用而更换部分的质量保证期和免费维修期相应延长。

5、乙方负责向甲方提供现场操作及维修保养方面的培训。

七、付款方式

货物到达按照采购人指定地点经初步验收后支付合同总价的 50%，待安装调试完毕、验收检测合格后支付 47%，剩余 3%作为质保金，待一年质保后一次性支付完成。

八、违约责任

1、乙方不能按本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交付货物，或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内乙方交付的货物（包括安装、调试）达不到验收标准的，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和社会影响均有中标人承担。并依法依规向唐河县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上报处理。

2、乙方不能按本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交付货物，或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内乙方交付的货物（包括安装、调试）达不到验收标准的，除乙方按照第八条第一款交纳违约金外，从逾期之日起乙方需另外每日按本合同总价 2‰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十天以上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3、乙方不按其售后服务承诺响应甲方的服务请求的，乙方须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2‰的

违约金。

4、甲方不按合同规定接收货物，或无正当理由不按政府采购处的要求办理结算手续的，乙方可向唐河县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投诉。

九、提出异议的时间和方式

1、甲方在验收中如发现货物的品种、型号、规格、质量不符合约定的，应在妥善保管货物的同时，自收到货物起3天内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

2、甲方因违章操作、保管保养不善等自身因素造成质量问题的，不得提出异议。

3、乙方在接到甲方书面异议后，应在24小时内作出处理并予以书面说明；否则，视为货物不合格。

十、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无法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1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者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视情况免于承担部分或全部的违约责任。

十一、争议的解决

1、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首先由双方协商解决。如协商不能达成一致，甲、乙双方可向唐河县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的争议，统一由唐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鉴定，其鉴定为最终鉴定。货物符合质量技术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技术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十二、其它

1、本项目的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所有附件均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2、本项目的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与本合同不一致的，以本合同为准。

3、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4、本合同正本一式玖份，甲方持有柒份，乙方持有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其他未尽事宜以合同的补充条款约定为准。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授权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理人)：

日期：

日期：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甲方开户行：

乙方开户行：

甲方账号：

乙方账号：

甲方账号名称：

乙方账号名称：

甲方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乙方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企业规模：微企业 小企业 中型企业 大型企业（请在相对应选项划√）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人编制文件须知

- 1、投标人按照本部分的顺序编制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编制中涉及格式资料的，应按照本部分提供的内容和格式（所有表格的格式可扩展）填写提交。
- 2、全部声明和问题的回答及所附材料必须是真实的、准确的和完整的。

投标文件封面格式

_____项目

投标文件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被授权人签名（或盖章）

年 月 日

目 录

（由供应商自行编制并设置页码）

一、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1. 开标一览表格式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	
投标报价	大写：（¥：）
交货时间	
质量保证期	
备注	

注：“开标一览表”报总价。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年月日

2. 授权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委托单位：

地址：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授权代表姓名： 性别： 出生日期：年月日

所在单位： 职务：

身份证： 现住：

兹委托参加项目事宜，并授权其全权办理以下事宜：

- 1、参加投标活动；
- 2、签订与中标事宜有关的合同。

授权代表在办理上述事宜过程中以其自己的名义所签署的所有文件我均予以承认。

授权代表无转委权。

委托期限：至上述事宜处理完毕止。

委托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年月日

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的身份证及授权代表的身份证

3. 资格声明函格式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名称:

关于贵方编号为 公开招标, 本签字人愿意参加投标, 提供“采购内容及要求”中规定的服务, 并证明提交的下列文件和说明是准确的真实的。

- 1、由市场监管局签发的我方工商营业执照副本。
- 2、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书。
- 3、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身份证（答疑时出示原件）。
- 4、公司地址、联系电话、传真等。
- 5、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的联系电话。
- 6、招标项目要求的其他文件。
- 7、本签字人确认资格文件中的说明是真实的、准确的。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 供应商承诺不实的,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4. 投标人承诺函格式

投标人承诺函

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名称:

很荣幸能参与项目编号为 项目的投标。

我代表（投标人名称），在此作如下承诺：

- 1、完全理解和接受本项目招标文件的一切规定和要求；
- 2、我方递交的投标文件中所有的资料均为真实的、准确的，无任何虚假内容。若存在有虚假内容，我方愿意承担法律责任。
- 3、若中标，我方将按照招标文件的具体规定与采购人签订供货安装调试或服务合同，并且严格按合同履行义务，按时交付使用，保证设备或服务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并提供优质服务。如果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现问题，我方一定尽快对其进行调整，并承担相应的经济责任；
- 4、若中标，本承诺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 5、我方同意招标文件所附的合同文本作为与采购方签约的合同文本，非经双方一致同意，不得改变原合同文本的条款。
- 6、我方保证，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若有违反上述法律法规的行为，愿意接受处罚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年月日

5. 营业执照副本或其他资格证明文件（加盖单位公章）
6.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加盖单位公章）
7.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缴费凭证(提供 2024 年 1 月 1 日以来任意三个月的有效凭证)（加盖单位公章）
8. 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文件（加盖单位公章）
9. 投标人出具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加盖单位公章）

声明函（格式）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代表____（公司全称） 向本项目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郑重声明如下：

我公司近三年来的经营活动中，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特此声明。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年月日

10. 投标人诚信承诺书

诚信承诺书

为维护市场公平竞争，营造诚实守信的公共资源交易环境，本公司郑重承诺：

1、本次投标在电子投标文件中的所有信息均真实有效，提交的材料无任何伪造、修改或虚假成份，材料所述内容均为本公司真实拥有。若违反本承诺，一经查实，本公司愿意接受公开通报，自愿退出所有正在进行的交易项目，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相关法律规定，主动接受处罚，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2、本公司在参加本项目过程中严格遵守各项诚信廉洁规定，如有违反，自愿按规定接受处罚。

承诺人法定名称（盖章）：

承诺人法定地址：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电话：

日期：年月日

11. 投标人出具信用记录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加盖单位公章）

12. 信用承诺书

信用承诺书

依据宛发改公管【2022】125号文件要求：为营造公开、公平、公正、诚实守信的公共资源交易环境，树立诚信守法的投标人形象，本人代表本单位作出以下承诺：

（一）本单位对所提交的企（事）业单位基本信息、企（事）业负责人、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从业资质和资格、业绩、财务状况、信誉等所有资料，均合法、真实、准确、有效，无任何伪造、修改、虚假成份，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二）严格依照国家和河南省关于招标投标的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参加公共资源招标投标活动，不挂靠、借用、出租、出借、转让资质，积极履行社会责任，促进廉政建设。

（三）自我约束、自我管理，守合同、重信用，不参与围标串标、弄虚作假、骗取中标、干扰评标、胁迫他人投标（放弃中标）、恶意投诉、违约毁约等行为，自觉维护公共资源招标投标的良好秩序。

（四）本单位及项目经办人员信用状况良好，未被列为失信惩戒对象或“老赖”，符合参与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相关要求。

（五）本单位不存在被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列入拖欠农民工工资“黑名单”或因拖欠农民工工资被县级及以上有关行政主管部门限制投标资格之情形，若中标，本单位将自觉落实农民工工资保障的有关措施，及时交纳农民工工资保证金，切实维护农民工权益。

（六）若中标，本单位将在规定的时间内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并自觉履行合同义务，不转包或违法分包中标项目。

（七）自觉接受政府、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的监督。

（八）本单位自愿接受招标投标综合监督管理机构和有关行政监督部门依法开展的监督检查，积极配合行政监督部门的投诉处理；本单位及项目经办人员如发生违法违规或不良行为，自愿接受招标投标综合监督管理机构和有关行政监督部门依法给予的行政处罚（处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和刑事责任，并同意按照相关规定记入本单位及项目经办人员诚信档案或不良行为（信用）记录。

（九）本人已认真阅读了上述承诺，并向本单位员工作了宣传教育。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企业名称（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13. 其他资格证明

投标承诺函

致（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我公司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和本项目规定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七）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

二、完全接受和满足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如对招标文件有异议，已经在投标截止时间届满前依法进行维权救济，不存在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投标以求侥幸中标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三、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

四、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行为。

五、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和其他供应商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六、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要求在近三年内供应商和其法定代表人没有行贿犯罪行为。

七、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联合体投标。

八、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能够给予我公司带来优惠、好处的任何材料资料和技术、服务、商务等响应承诺情况都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

九、如本项目评标过程中需要提供样品，则我公司提供的样品即为中标后将要提供的中标产品，我公司对提供样品的性能和质量负责，因样品存在缺陷或者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导致未能中标的，我公司愿意承担相应不利后果。（如提供样品）

十、存在以下行为之一的愿意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理：

- （一）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的；
- （二）在采购人确定中标人以前放弃中标候选资格的；
- （三）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四）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
- （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 （六）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七）投标有效期内，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

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追究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年月日

二、商务技术文件格式

1. 投标书格式

投标书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根据贵方招标编号为（ ）的公开招标公告，签字代表（全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电子投标文件一份，并对之负法律责任。

投标文件组成资格证明文件第 1 至__项，商务技术文件第 1 至__项。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 1、所附服务报价为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 2、如果我们的投标书被接受，我们将履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按期、按质、按量履行合同。
- 3、我方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履行我方的全部责任。
- 4、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白及误解的权力。
- 5、本投标自开标之日起有效期为 60 天。

地址：

电话（传真）：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公章）：

日期：年月日

2、投标分项报价一览表

投标分项报价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公章）：

项目编号：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型号	规格、技术指标	生产厂家	单位	数量	投标单价（元）	小计（元）	交货时间
1									
2									
3									
⋮									
⋮									
⋮									
⋮									
投标报价金额合计（大写）：					人民币（小写）：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年月日

- 3. 主要设备技术指标及技术性能说明
- 4. 供应商提供的产品交货方案、技术服务的人员结构情况，应急预案，产品交货进度安排、安装方案（格式自拟）
- 5. 售后服务计划（格式自拟）
- 6. 技术规格偏离表格式

技术规格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货物名称	招标规格	投标规格	偏离	说明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年月日

7. 商务偏差表格式

商务偏差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招标文件 商务条款	投标文件商务 条款	偏差描述	结论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年月日

8.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节能产品明细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型号	制造商名称	节字标志认证证书号	国家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	数量	单价	总价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盖章）：

日期：年月日

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型号	制造商名称	中国环境标志认证证书编号	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	数量	单价	总价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盖章）：

日期：年月日

填报要求：

1. 本表的设备名称、品牌型号、金额应与货物分项报价一览表一致。
2. 节能产品是指财政部和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公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产品。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附该产品节能证书，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不予认可。
3. 环境标志产品是指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发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产品。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附该产品环保证书，否则评委会委员会有权不予认可。
4. 请投标人正确填写本表，所填内容将作为评审的依据。其内容或数据应与对应的证明资料相符。
5. 没有相关产品可不提供本表。

9.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对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必须提供，不专门面向的项目可选择提供）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年月日

备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请选择）：

☐ 不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年月日

监狱企业声明函格式

本企业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本企业_____（是、不是）监狱企业。后附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年月日

10. 招标文件要求的其它材料及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材料

告知函

事项	时限	要求
合同签订	中 标(成 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与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采购人应当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拟制符合采购项目通知书特点的技术要求，包括采购人与供应商权利义务、验收程序和要求、合同内容、交付时间、付款程序和条件、签订日期、供应商账户信息、违约赔偿和处罚程序、争议处理等内容的合同文本， 经本单位法制审查或集体决策后与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备案	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1 个工作日内，合同备案并公示。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备案是法定要求，采购人应及时履行备案手续。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1 个工作日内，登录河南省电子化政府采购系统“合同管理”模块，填写合同基本信息，并上传政府采购合同、中标(成交)通知书、中标结果和成交确认书。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对采购人提交的合同基本信息及上传资料进行审核，审核通过后完成合同备案。
履约验收	采购人应该在供应商提出验收申请之日起 3 个工作日内完成验收，验收完成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合同履行验收公示。	政府采购项目供应商履约完成后，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验收申请。验收合格的项目，采购人应在验收完成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登录河南省电子化政府采购系统“合同管理”模块下的“合同履行验收”，填写合同、验收基本情况，并上传验收报告和发票扫描件，保存并提交。提交合同履行验收后， 打印《唐河县政府采购资金申请表》到政府采购办理支付手续。
资金支付	验收合格具备付款条件的项目，采购人应在 3 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采购合同约定的供应商账户。	采购人持《唐河县政府采购资金申请表》，按照政府采购合同约定的支付方式、支付时间，及时支付政府采购资金。验收合格具备付款条件的项目，采购人应在 3 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采购合同约定的供应商账户